

证券代码：873861

证券简称：良安科技

主办券商：申万宏源承

销保荐

北京良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更正概述

根据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--会计政策、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》和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5 号--财务信息更正》的相关规定，现将 2023 年度财务报表更正事项有关情况说明如下：

（一）收入确认时点错误

部分项目 2023 年度执行完毕，2023 年度公司按照合同及客户初验报告日期确认项目收入、成本，2024 年取得客户对于整个项目的终验报告，公司按照终验报告日期对前期收入、成本进行了调整。

（二）存货、应付账款重复入账，冲减重复入账存货、应付账款。

上述调整影响营业收入营业成本、应收账款、存货、合同负债、应交税费、预计负债、所得税费用等项目。

本次财务报表更正议案已经 2025 年 4 月 28 日本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。本次财务报表更正议案尚需提交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更正事项具体情况及对公司的影响

（一）挂牌公司董事会对更正事项的性质及原因的说明

挂牌公司因自主梳理，发现已公开披露的定期报告中财务报表存在差错，产生差错的原因为：

- ☐大股东、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等关键主体利用控制地位、 关联关系、职务便利等影响财务报表
- ☐员工舞弊
- ☐虚构或隐瞒交易
- ☐财务人员对会计准则的理解和应用能力不足
- ☐比照同行业可比公司惯例， 审慎选择会计政策
- ☐内控存在瑕疵
- ☐财务人员失误
- ☐内控存在重大缺陷
- ☒会计判断存在差异

具体为：海南军粮项目终验与公司成立以来所有项目验收形式均不一致。依照以往项目经验，会计以单合同单项验收报告为确认收入依据。而海南军粮项目终验为发改委统一出具终验报告，导致会计判断出现差异。

综上，公司董事会决定更正。

公司董事会认为：本次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，不涉及财务造假、财务内控存在重大缺陷的情形。更正后的财务信息能够更加准确、客观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，能够为投资者提供更为准确、可靠的会计信息。因此，董事会同意对本次前期会计差错进行更正。

(二)挂牌公司更正事项影响

- 不存在导致挂牌公司不满足挂牌申请条件的风险。
- 不存在导致挂牌公司触发强制终止挂牌情形的风险。
- 不存在导致挂牌公司不满足公开发行并上市条件的风险。
- 不存在对挂牌公司利润分配实施条件产生影响的情形。
- 不存在对挂牌公司业绩承诺实施条件产生影响的情形。
- 不存在对挂牌公司股权激励实施条件产生影响的情形。
- 不存在被调整至基础层的风险。

不存在因更正年度报告导致进层时不符合创新层进层条件的风险。

不存在因更正年度报告触发财务降层情形的风险。

进层时符合标准情况：

√最近两年净利润均不低于 1000 万元，最近两年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平均不低于 6%，截至进层启动日的股本总额不少于 2000 万元。

(三)更正事项对挂牌公司财务状况、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的影响及更正后的财务指标

√挂牌公司针对本次会计差错事项采用追溯重述法 对 2023 年度财务报表进行更正。

更正事项对公司财务报表项目及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

单位：元

项目	2023 年 12 月 31 日和 2023 年年度			
	更正前	影响数	更正后	影响比例
资产总计	156,370,115.51	-6,034,760.43	150,335,355.08	-3.86%
负债合计	86,989,802.19	10,493,190.43	97,482,992.62	12.06%
未分配利润	40,115,386.09	-14,875,155.78	25,240,230.31	-37.08%
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	69,380,313.32	-16,527,950.86	52,852,362.46	-23.82%
少数股东权益	-	-	-	-
所有者权益合计	69,380,313.32	-16,527,950.86	52,852,362.46	-23.82%
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%（扣非前）	76.22%	-21.86%	54.36%	-

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%（扣非后）	71.96%	-22.61%	49.35%	—
营业收入	132,999,482.24	-40,604,401.56	92,395,080.68	-30.53%
净利润	41,968,482.45	-16,527,950.86	25,440,531.59	-39.38%
其中：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（扣非前）	41,968,482.45	-16,527,950.86	25,440,531.59	-39.38%
-其中：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（扣非后）	39,623,934.56	-16,527,950.86	23,095,983.7	-41.71%
少数股东损益	-	-	-	-

三、会计师事务所关于本次会计差错更正的专项鉴证意见

更正后的财务报表是否经全面审计： ☒是 ☐否

审计意见：标准无保留意见

审计机构：大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

更正后的财务报表是否经专项鉴证： ☒是 ☐否

专项鉴证保证程度： ☒合理保证 ☐有限保证

专项鉴证结论：无保留结论

鉴证会计师事务所：大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

四、监事会对于本次会计差错更正的意见

根据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——会计政策、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5 号——财务信息更正》的相关规定，公司对 2023 年度财务报表相关项目进行差错更正。

董事会关于本次更正事项的审议和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监事会同意本次会计差错更正事项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《北京良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》；

《北京良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》。

北京良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4 月 28 日